

九龙城区议会辖下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  
第十八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2年11月24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 <u>出席者：</u>      | <u>出席时间</u> | <u>离席时间</u> |
|------------------|-------------|-------------|
| 主席：潘国华议员,JP      | 会议开始        | 会议结束        |
| 副主席：李慧琼议员,GBS,JP | 会议开始        | 会议结束        |
| 议员：林德成议员,MH      | 会议开始        | 会议结束        |
| 左汇雄议员,MH         | 会议开始        | 会议结束        |
| 梁婉婷议员            | 下午2时39分     | 会议结束        |
| 张景勋议员            | 下午2时35分     | 会议结束        |
| 何华汉议员            | 会议开始        | 会议结束        |
| 吴宝强议员,MH         | 会议开始        | 会议结束        |
| 杨永杰议员            | 会议开始        | 会议结束        |
| 杨振宇议员            | 会议开始        | 会议结束        |

秘书：王雯纪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3

缺席者：何显明议员,BBS,MH

|             |       |                           |
|-------------|-------|---------------------------|
| <u>列席者：</u> | 李智谦先生 |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署理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
|             | 黄仲娣女士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援) |
|             | 黄松楠先生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2      |
|             | 陈碧美女士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九龙西)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
|             | 苏颖芯女士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馆长(九龙城区)        |
|             | 陈琦女士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西)         |

应邀出席者：

|     |       |                        |
|-----|-------|------------------------|
| 议程四 | 万家明先生 | 运输署高级工程师/泊车项目2         |
|     | 潘欢愉女士 | 运输署工程师/泊车项目9           |
|     | 陈子丰先生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行政主任(策划事务)12 |

|     |       |                 |
|-----|-------|-----------------|
| 议程五 | 李震雄先生 | 民政事务总署建筑师(工程)2  |
|     | 罗志忠先生 | 胡周黄建筑设计(国际)有限公司 |
|     | 苏妍文女士 | 胡周黄建筑设计(国际)有限公司 |

\* \* \*

## 开会辞

1.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下文简称「文康地管会」)主席欢迎各位委员及各部门的代表出席文康地管会第十八次会议。

2. 在开始商讨议程前，主席提醒各位委员按《九龙城区议会会议常规》(下文简称《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若稍后讨论的事项与其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委员须在讨论前申报，以便他考虑是否须要请有关委员于讨论或表决时避席。此外，根据《会议常规》第 37(1)条，委员会举行会议的法定人数为全体委员人数的一半。由于文康地管会有 11 名委员，如会议期间在席委员人数不足 6 位而有委员向他提出此事时，他会立即中止讨论，并指示秘书请离席委员返回会议室。如满 15 分钟后仍未有足够的法定人数，他会立即宣布会议结束。他又提醒与会人士关掉手提电话的响闹装置或将其改为震动提示，以免会议受到干扰。

## 议程一

### 通过第十七次会议记录

3. 主席宣布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记录无须修订，并获得委员会一致通过。

## 议程二

### 有关高山道公园出入口排水系统事宜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9/22 号)

4. 林德成委员介绍文件，他表示位于高山道公园入口的排水渠道在渠道美化工程后排放雨水的速度变慢，每逢暴雨时，该处会出现积水及水浸问题，故建议增加渠盖现时的排水小孔，由现时一排 30 个小孔增

至两排共 60 个小孔或三排共 90 个小孔，以加强疏导积水的效果。

5. **杨永杰委员**感谢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称「康文署」)已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安排实地视察及承诺改善排水情况，并希望康文署尽快开始工程。

6.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2 黄松楠先生**回应，他表示会与工程部门保持联系，跟进更换渠盖的工程。

### 议程三

#### 有关浙江街游乐场巴士站行人道空间不足事宜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50/22 号)

7. **杨永杰委员**介绍文件，他表示浙江街游乐场巴士站后方的行人路空间不足，位于后方的花槽容易令行人跌倒，存在安全隐患。他建议削减花槽的面积，腾出空间加阔行人通道。

8. **康文署黄松楠先生**回应，九龙城区康乐事务处和路政署铁路拓展处职员已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与委员作实地视察。路政署已联络香港铁路有限公司(下称「港铁公司」)、巴士公司及相关政府部门商讨和检视行人路阔度及有盖巴士车站的设计。港铁公司初步拟定了改建有盖巴士车站的方案，预计工程完成后，行人道可扩阔至约 2 米阔。

9. **委员**没有其他跟进问题，主席宣布结束议程。

### 议程四

#### 红磡红乐道及红鸾道休憩用地暨停车场拟议工程发展范围建议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51/22 号)

10. **运输署高级工程师/泊车项目 2 万家明先生**介绍文件，旨在就「红磡红乐道及红鸾道休憩用地暨停车场」项目(下称「项目」)的拟议工程发展范围，征询委员的意见，文件内容重点如下：

- (i) 项目分为两个地盘，红乐地道盘位于红磡绕道、红乐道及仁勇街交界处，而红鸾地道盘位于红磡绕道、红鸾道及爱景街交界处，两个地盘总面积约 1.4 公顷；

- (ii) 康文署拟于地面休憩用地设立以下康体活动设施，包括静态园景花园、社区园圃、儿童游乐空间、健身设施、缓跑径、一个可用作足球场及手球场场地、避雨亭及其他辅助设施；
- (iii) 由于红磡湾存在商用车辆违泊问题，而且区内缺乏供中型及重型货车停泊的公众停车场，根据「一地多用」原则，加设公众停车场，初步建议提供约 290 个供不同车种停泊的公众泊车位。拟议的公众停车场会优先提供商用车辆泊位，并提供适量私家车及电单车泊车位，泊车位的确实数目须视乎技术可行性研究及详细的设计而定；以及
- (iv) 运输署会尽快与相关部门进行筹划及推展工作，包括委托建筑署拟备技术可行性说明书，并就增建公众停车场向城市规划委员会申请规划许可。

11. **杨永杰委员**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 (i) 他表示支持此项工程，并查询施工时间表，并希望工程可尽快完成；
- (ii) 他要求运输署研究兴建智能停车场的可行性及增加泊车位的数量；以及
- (iii) 他查询泊车位的使用对象，并表示周边住户反对厌恶性商用车辆使用停车场。

12. **林德成委员**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 (i) 他表示支持此项工程，并建议在休憩用地增加儿童游乐设施及长者健体设施，并缩短工程的时间，让市民能尽快使用停车场及康体活动设施；以及
- (ii) 他查询建湾街临时停车场泊车位的数目。

13. **何华汉委员**建议兴建智能停车场及扩大停车场面积以增加泊车位的数量。

14. **运输署万家明先生**回应，重点如下：

- (i) 他表示署方会在考虑与建筑署根据有关项目的特性、设计要求、环境限制及成本效益等因素，研究及考虑是否适合在有关项目加入智能泊车系统，以提供更多泊车位和更有效

运用空间；

- (ii) 他表示署方是根据附近的泊车需求及现有的客观环境条件而决定泊车位数量，现时初步建议私家车及电单车占七成的泊车位，商用车辆则占三成的泊车位，包括轻型、中型及重型货车、小巴及旅游巴士，泊车位比例及数目会进行详细设计及研究确实；
- (iii) 他表示根据委托顾问公司进行的初步交通影响评估报告，拟建的停车场不会对附近路面的交通构成不可接受的影响；以及
- (iv) 他表示会尽快完成筹划及推展工程，让市民可以尽早使用设施。

15.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行政主任(策划事务)**12 陈子丰先生回应，他表示文件中拟议提供设施中的健身设施适合各年龄阶层，当中亦包括可供长者使用的健体设施。康文署会积极考虑委员就增加儿童游乐设施及长者健体设施的意见。

16. **主席**作出总结，他表示委员均对智能停车场表示支持及关注，并希望部门能加快开展工程的预备工作，并适时向区议会汇报有关工程进度。

## 议程五

### 地区小型工程 - 港铁土瓜湾站 D 出口外行人信道上盖设置工程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52/22 号)

17.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下称「民政处」）署理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李智谦先生及胡周黄建筑设计(国际)有限公司罗志忠先生介绍文件，旨在向委员介绍地区小型工程—「港铁土瓜湾站 D 出口外行人信道上盖设置工程」，并征询委员的意见，重点如下：

- (i) 港铁土瓜湾站 D1 出口外的行人通道人流畅旺，惟沿路缺少供避雨遮荫的设施，因此民政处计划于上述行人通道设置上盖，为市民提供更舒适的步行环境；
- (ii) 拟建的行人通道上盖将以港铁土瓜湾站 D1 出口为起点，沿马头围道/土瓜湾道花园旁的行人路往漆咸道北方向延伸，建

至浙江街游乐场巴士站末端，尺寸为 92 米(长) x 2.8 米(宽) x 3 米(高)；以及

(iii) 行人通道上盖暂定于 2023 年第四季开始施工，工程为期一年。

18. **杨永杰委员**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i) 他向署方查询兴建行人信道上盖后，信道阔度是否足够让轮椅通过；

(ii) 他建议延长上盖至漆马大厦，以覆盖整段行人路；以及

(iii) 他查询此工程的费用是由政府还是香港铁路有限公司承担。

19. **胡周黄建筑设计(国际)有限公司罗志忠先生及民政事务总署李震雄先生**回应，重点如下：

(i) 根据地底勘探的结果，浙江街游乐场巴士站至漆马大厦路段的地底布满管线，延长行人路上盖至该路段的难度甚高，而且需要的时间及金钱较多，成本效益相对较低，因此工程的拟建范围并未包括该路段；以及

(ii) 工程组备悉委员的意见，并将于会后重新审视延长行人路上盖至漆马大厦的可行性。

20. **民政处李智谦先生**回应指此工程的费用是由政府地区小型工程计划支付。

21. **主席**建议有关部门与委员到上址进行实地视察，并深入研究延长行人通道上盖的可行性。

**[会后补注：民政处及民政事务总署工程组经商议后决定独立处理港铁土瓜湾站 D1 出口至浙江街游乐场巴士站，以及浙江街游乐场巴士站至漆马大厦两段路段的工程计划。前者会按原定计划先行开展，同时工程组已委托顾问公司分析后者的技术可行性及所需成本，以便民政处及工程组考虑是否开展相关路段的工程。民政处亦已就上述安排知会杨永杰委员。]**

## 部门报告

### 议程六

#### 2022-23 年度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康乐场地的小型改善工程进度报告

(2022 年 11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53/22 号)

22.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持)黄仲娣女士介绍文件，文件旨在向文康地管会提交康文署已获通过的地区小型改善工程的进度，供各委员备悉。

23.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 议程七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内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及设施管理的汇报

(2022 年 11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54/22 号)

24.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黄仲娣女士介绍文件，文件旨在向文康地管会汇报康文署在九龙城区内举办的各项康体活动及管理康体设施的情况。

25.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 议程八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2022/23 年度地区文化艺术活动及文娱设施使用情况汇报 (2022 年 11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55/22 号)

26.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西)陈琦女士介绍文件，向文康地管会报告康文署于 2022/23 年度在九龙城区举办的地区文化艺术活动及文娱设施的使用情况。

27.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 议程九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暨使用概况汇报(2022年11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56/22 号)

28.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九龙城区)苏颖芯女士介绍文件，向文康地管会报告康文署于 2022 年 9 月至 10 月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所举办的推广活动参加人数及使用概况，并介绍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 月拟举办的图书馆推广活动。

29.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 议程十

#### 2022-23 年度由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主导的地区小型工程进度报告

(2022 年 11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57/22 号)

30. 民政处李智谦先生向委员汇报由民政处主导的地区小型工程的财政状况和进度。

31.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 议程十一

#### 其他事项

32. 秘书表示已向海滨事务委员会查询委派九龙城区议员在启德海滨发展专责小组作增选成员一事，正等待海滨事务委员会回复。

下次会议日期

33.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下午 2 时 30 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8 日。

34. 主席在下午 3 时 26 分宣布会议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正式通过。

---

主席

---

秘书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22年11月